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溯溪嚮導資格新訓研習簡章

- 一、研習宗旨：為提昇現有山域嚮導之專業知識與技能，落實登山安全及山岳生態之保護。
- 二、研習依據：教育部體育署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 四、承辦單位：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溯溪、攀岩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花蓮縣水中運動協會
- 六、嚮導級別：溯溪嚮導
- 七、報名資格：中華民國國民年滿十八歲，有志從事山域服務工作者；未滿二十歲者，並徵得法定代理人同意。
- 八、舉辦日期：110年3月12-14日（星期五-日）及3月19-21日（星期五-日）。
- 九、課程項目與時數：
 - （一）、研習課程：

級別：溯溪嚮導	(一)技術裝備知識 (二)繩索與確保系統 (三)溯溪技能 (四)溯溪環境風險與應變
---------	--

- （二）、研習時數：完成累計四十八小時課程時數，新訓者可取得「訓練證明書」效期兩年。
- 十、報名日期：110年2月17日至3月3日止，報名資料與繳費無誤者官網公告，額滿截止不另行通告。
- 十一、報名方式：請先加入 i 運動資訊平台註冊加入會員（再登入會員中心報名）
網址（<https://isports.sa.gov.tw/Index.aspx>）
- 十二、報名相關規定：

- （一）、參加者除要符合本簡章第六條資格外，有下列情形之一，且經判刑確定者不得參加報名。或罹患精神疾病或身心狀況違常，經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委請相關專科醫師二人以上諮詢後，認定不能執行業務者，不得擔任山域嚮導；已取得山域嚮導資格者，撤銷之。

一、犯傷害罪章。但其屬過失犯，不包括之。	四、犯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罪。
二、犯中華民國刑法第二百九十四條之遺棄罪。	五、犯殺人罪。
三、犯妨害性自主罪章、妨害風化罪章及妨害自由罪章之罪。	

- （二）、報名資格證明如有造假不實經查證屬實者，取消其報名資格；已完成授證者報請主管機關註銷其證。

(三)、應繳費用與證明文件：

1. 代辦費：\$ 12000 元 (含講師費、場地費、講義費、材料費、保險費、行政費)。
2. 繳費：請用臨櫃繳款或 ATM 轉帳方式繳費，匯款帳號:00495210705800 戶名~社團
法人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梓官區農會），並註明〔溯溪嚮導研習費〕。
3. 匯款後請將姓名及匯款末四碼傳至承辦人，始完成報名程序。

承辦人：溯溪委員會行政祕書：李美燕 06-2374804 加 LINE 電話:0933396177

4. 繳交文件：報名時上傳「報名暨健康諮詢表」、「三個月內體格檢查表」及「溯溪嚮導訓練契約」
正本等資料至 i 運動資訊平台。

十三、研習人數：限額 30 名，額滿為止。（未完成報名程序者，本會不予保留名額）

十四、研習地點：學科：客家文化會館（花蓮縣吉安鄉中正路二段 60 號）

術科：1. 德興運動場攀岩牆（花蓮市達固湖彎大路 23 號）

2. 木瓜溪、三棧溪（花蓮縣秀林鄉銅門村及三棧村溪谷場域）

※以上授課及訓練地點將依實際需要，本單位保留變更之權利。如有變更，將於授課或訓練前另行公告通知。

十五、研習時程：累計時數共 48 小時

日 期	時 間	訓練科目	時數	上課地點
3 月 12 日 (星期五)	08：00~10：00	溯溪環境與法規／計畫／管理	2	客家會館
	10：00~12：00	溯溪分級與風險應變	2	客家會館
	12：00~13：00	午休		
	13：00~15：00	溪谷氣象與水流／雨量判斷	2	客家會館
	15：00~17：00	山野急救與事故處置	2	客家會館
3 月 13 日 (星期六)	08：00~09：00	溯溪基本繩結	1	德興岩場
	09：00~11：00	繩索使用與應用	2	德興岩場
	11：00~12：00	山野簡易確保	1	德興岩場
	12：00~13：00	午休		
	13：00~14：00	攀登與確保	1	德興岩場
	14：00~16：00	確保／攀登操作	2	德興岩場
	16：00~17：00	繩索升降操作	1	德興岩場
3 月 14 日 (星期日)	08：00~09：00	溯溪安全教育	1	木瓜溪
	09：00~10：00	拋繩救援	1	木瓜溪
	10：00~12：00	協力救生	2	木瓜溪
	12：00~13：00	午休		
	13：00~14：00	固定點架設	1	木瓜溪
	14：00~15：00	深潭先鋒架繩	1	木瓜溪
	15：00~17：00	救援拖拉系統	2	木瓜溪

3 月 19 日 (星期五)	08：00~10：00	溯溪知識與相關水域裝備	2	客家會館
	10：00~12：00	山野糧食與器材／炊煮	2	客家會館
	12：00~13：00	午休		
	13：00~15：00	山野與攀登裝備	2	客家會館
	15：00~17：00	溪谷通訊與讀圖定位	2	客家會館
3 月 20 日 (星期六)	08：00~09：00	重裝渡溪／漂流	1	三棧溪
	09：00~10：00	溪谷垂降與確保	1	三棧溪
	10：00~12：00	省力拖吊系統	2	三棧溪
	12：00~13：00	午休		
	13：00~15：00	緊急生火與用火管理	2	三棧溪
	15：00~17：00	緊急露宿	2	三棧溪
3 月 21 日 (星期日)	08：00~10：00	緊急擔架製作	2	三棧溪
	10：00~12：00	溪谷傷患運送	2	三棧溪
	12：00~13：00	午休		
	13：00~15：00	高繞路線開闢	2	三棧溪
	15：00~17：00	緊急撤退與避難	2	三棧溪

1. 報到時間：3 月 12 日(星期五) 07:30 至 08:00

2. 報到時請攜帶雙證件，身份驗證用及繳交，「報名暨健康諮詢表」、「三個月內體格檢查」及「溯溪嚮導訓練契約」正本等資料。

十六、其他注意事項：悉依教育部體育署「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及相關法令規定 辦理。

1. 研習期間遇特殊情況，請假不得超過三小時，超過者以退訓論。

2. 報名即視同願意遵照報名簡章規定，請詳加閱讀避免自身權益受損。

3. 參加本訓練課程之學員，須自備表列全部之個人裝備及宿營山野裝備，始得參加全部課程訓練，溯溪緊急露宿及炊煮食材、器具、爐具均由學員自行準備(2 天 1 夜宿營及野炊均屬本次訓練課程)。

4. 室內及攀岩課午餐由本會提供便當，溯溪課三餐均由學員自行準備或炊煮。

5. 研習會實施十種繩結測驗，包括單 8 字結、雙 8 字結、稱人結、雙稱人結、雙套結(栓馬結)、雙漁人結、普魯士結、水結、蝴蝶結、意大利半扣及橫渡架設(分組實施)，請事先熟練。

6. 參與研習者自理往返交通及住宿。

7. 本活動投保包括對每一個人身體傷亡與每一事故身體傷亡之最高賠償責任，分別為新臺幣五百萬元與新臺幣三千萬元之「公共意外責任險」理賠，另再投保旅平險 300 萬醫療 20 萬，各參與人員可自行依需要加投保人身險。

8. 若遇颱風或人力不可抗拒之天然災害，本單位有權宣佈取消、延期等相關事宜。

9. 本研習會依實際情況保有更動研習地點或課程內容之權力。

10. 受理報名人數若不足 10 人，本會得一方逕行取消本次訓練活動，倘延期舉辦另行

公告，已受理報名者其效力不受影響，無法延期者得全額退費。

11. 為保環境永續，本活動恕不提供紙杯，請學員自行攜帶環保杯。

12. 洽詢專線：溯溪委員會行政祕書：李美燕 06-2374804 加 LINE 電話:0933396177

13.個人自備溯溪裝備表：

項次	技 術 裝 備	數量	項次	技 術 裝 備	數量
1	安全頭盔	1 只	2	普魯士繩（6 mm-1.6 米） （6 mm-1.9 米）	2 條
3	安全吊帶	1 條	4	溯溪手套	1 雙
5	有保險鈎環（大 D）	2 只	6	溯溪鞋	1 雙
7	無保險鈎環（小 D）	4 只	8	防寒衣	1 套
9	8 字環（標準型）	1 只	10	救生衣	1 件
11	扁帶（一寸寬 4 米長）	2 條	12	快扣組	2 組
13	攀岩鞋	1 雙	14	制動器（ATC）	1 只
15	練習繩（6mm）	3 米	16	防水背包	1 只

個人宿營裝備：(2 天 1 夜)

項次	裝備、物品	數量	項次	裝備、物品	數量
1	背包（70 公升）	1 只	2	防水袋(或大塑膠袋 2 個)	1 個
3	個人藥品	1 式	4	個人炊具（套鍋）	1 套
5	盥洗衛生用品	1 套	6	拖鞋	1 雙
7	頭燈	1 只	8	睡袋	1 件
9	禦寒衣物	1 件	10	哨子	1 只
11	露宿外帳	1 件	12	垃圾袋	1 個
13	睡墊	1 個	14	更換衣褲	1 套
15	遮陽帽	1 頂	16	爐具、瓦斯	1 組
17	三餐炊煮食材	4 餐	18	餅乾、巧克力、零食	1 式
19	飲用水	2 瓶	20	生火器具	1 式

十七、退費方式：

- 1.活動開始日三十日以前：退還百分之九十。
- 2.活動開始日二十日以前：退還百分之八十。
- 3.活動開始日七日以前：退還百分之七十。
- 4.活動開始一日以前至六日內：退還百分之五十。
- 5.活動開始日：不予退還。

十八、緊急救護應變計畫：

(一)、天候應變策略：

1. 出發前，根據氣象報導，如訓練活動之區域有颱風侵襲或豪大雨特報等天災預報，則取消或延期舉辦。
2. 活動過程中，如遇大雨侵襲，溪水變混濁，則立即離開溪谷，從溪畔之獵徑或登山步道，迅速撤離。

(二)、傷病處理程序及救援計畫：

- 1、都市地區：以在花蓮縣教室或攀岩、高低空繩索訓練場地上課為例，需緊急醫療救護時，先做初步傷患評估，再通報 119 專線以救護車送至或衛福部花蓮醫院（花蓮市中正路 600 號）或其它地區醫院救治。
- 2、山野地區：戶外溯溪課程（以花蓮縣秀林鄉三棧溪為例），需緊急醫療救護時，先做初步傷患評估，再通報 119 專線，以救護車送至衛福部花蓮醫院或地區醫院救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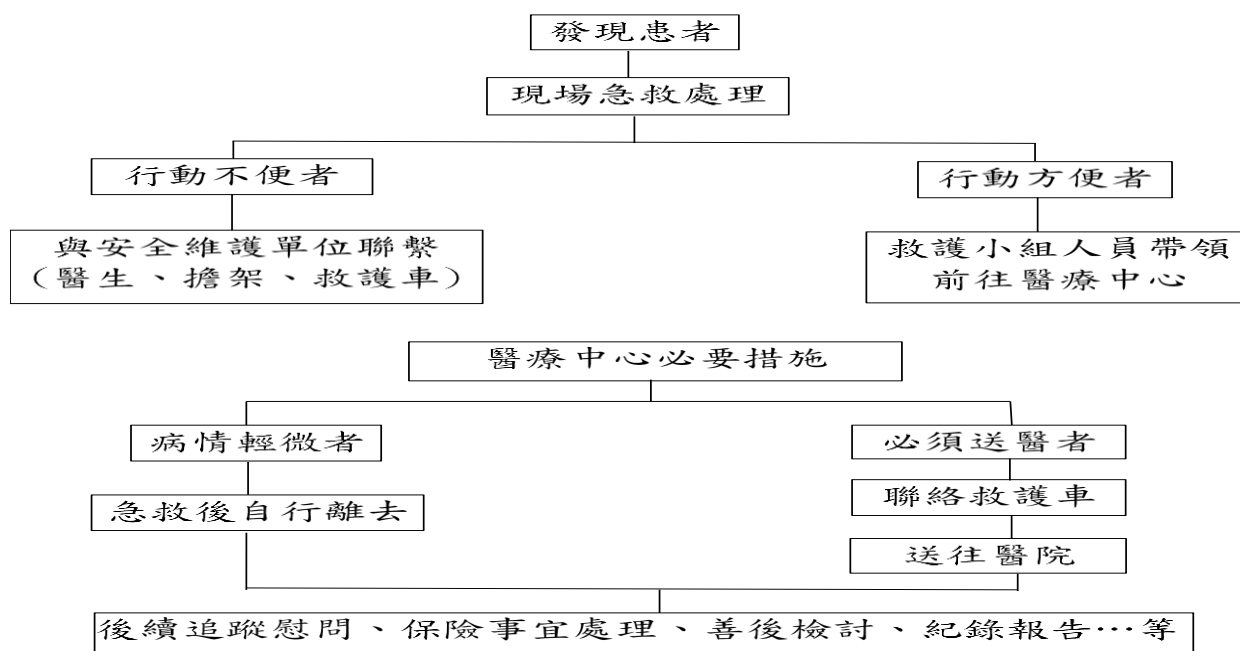
(三)、山野緊急撤退路線：由溪谷上方登山步道或當地村莊、部落修理飲用水管小徑，做撤退路線，上切步道後短時間即可回到停車場。

(四)、裝備：

1. 隊伍準備防水對講機一組，隨時可對外聯繫，無線電頻道：14520
2. 教練攜帶智慧型手機，並下載離線地圖，可隨時透過 GPS 定位系統，確知所處位置與座標，並可對外通話聯繫。
3. 隊伍攜帶 10mm 浮水繩，長度 40 公尺。
4. 每位教練均隨身佩帶拋繩袋，內含 6mm*15 公尺浮水繩，隨時可作固定點或救援用。
5. 所有教練及隊員，於溪谷中隨時穿戴救生衣、安全頭盔、手套、溯溪鞋。

(五)、留守人員：李美燕 電話：06-2374804 手機：093396177

(六)、國家搜救指揮中心 0800-119119 02-89127119；消防署:119；警政署:110



溯溪嚮導訓練契約

□

立契約書人：甲方_____ (本人)，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生

乙方：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甲方參加乙方辦理之溯溪嚮導訓練課程，為明定甲、乙雙方建立教育訓練事宜，依「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檢定辦法」等相關規定協議訂定下列事項，共同遵守。

1. 契約期間

- 一、教育訓練期間自 110 年 3 月 12 日至 110 年 3 月 21 日止。
- 二、契約存續期間，一方如欲終止本契約，應於擬終止之日七日前預告他。
- 三、乙方得於訓練期間期滿，完成訓練課程，期間不得超過訓練期間(除重大意外發生)。

2. 訓練項目及相關教學

3. 甲方於乙方教育訓練期間，乙方應教導甲方溯溪方面其所應具備之技能訓練，並在契約期間內輔導其參加該職能之技能考試。
4. 乙方應規劃給予甲方相關訓練教學，教學內容、時數及場地由乙方訂定：

教學內容	時數	上課地點
技術裝備知識	8H	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
溯溪環境風險與應變	8H	花蓮縣客家文化會館
繩索與確保系統	8H	德興運動場攀岩牆
溯溪技能	24H	木瓜溪、三棧溪

5. 訓練地點

- 學科：客家文化會館（花蓮縣吉安鄉中正路二段 60 號）
- 術科：1.德興運動場攀岩牆（花蓮市達固湖彎大路 23 號）
2. 木瓜溪、三棧溪（花蓮縣秀林鄉銅門村及三棧村溪谷場域）

6. 訓練時間

乙方對甲方之教育訓練，應依安排之時間實施，並不得超時訓練，甲方請假不得超過三小時，甲方凡研習期間缺課、未達評分標準者，不核發研習證明，有關教育訓練時間及請假等事項規定如下：

7. 訓練時間：依訓練課程表規定。
8. 請假：請假不得超過三小時

9. 訓練期間保險

於教育訓練期間，乙方應按「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第 16 條之規定辦理保險相關事宜，乙方未履行本項義務致使甲方所生損失應負賠償之責。

10. 退費相關規定

已完成報名手續，因故當天不克參加者恕不退費，開訓前 30 天退 90%，前 20 天退 80%，前 7 天退 70%，開始日一天以前至六日內取消，退還 50%費

11. 終止條件

甲方在受訓期間必須遵守乙方之規定及服從指導與監督，並愛惜乙方之財物與商譽，如有違反者，乙方得告知甲方並得終止本契約及請求損害賠償。

12. 結業證明

訓練結束後甲方經乙方檢定成績及格者，乙方應發給結業證書。

13. 權利義務事項

14. 甲乙雙方訓練期間之權利關係，悉依本契約及訓練計畫約定辦理。本契約如有疑義或未規定事項，以有利於甲方之解釋及依政府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15. 甲方雙方就訓練相關權利義務事項發生爭議時，由訓練單位所屬主管之機關進行協處。

16. 附則

17. 乙方應遵守「山域嚮導資格檢定辦法」有關之規定。

18. 乙方如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致不能繼續訓練課程，得申請教育訓練課程展延亦或將負責另安排教育訓練課程機構，同時協調相關事宜，不負責任何財務賠償。

19. 如因本契約發生爭執，經協處不成而涉訟時，雙方同意以臺灣高雄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20. 本契約經雙方合意得修正之，但增、刪、修改之方法應以書面經雙方簽章為之。

21. 本契約內容若因法令修改、政府政策改變致有修改之必要時，雙方應配合修改。

22. 本契約一式四份，由甲乙雙方、學校及教育部體育署各執一份為憑。

23. 本契約自訓練開始起生效力。

立契約人：

甲方（本人）

（※甲方如未滿 20 歲，需法定代理人簽名同意）

姓名：

地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

法定代理人

姓名：

地址：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乙方

單位名稱：社團法人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代表人：曾應鉅

地址：高雄市梓官區信義路 68 巷 10 號

營利事業統一編號：98754410

電話：07-6171126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110 年 溯溪嚮導訓練報名暨健康諮詢表

姓 名				身分證字號			
英文姓名 (同護照)				性別 ☐ 男 ☐ 女	血型：	體重：	身高：
生日	年	月	日	電話	手機： 宅：公：		
學歷	☐ 國中 ☐ 高中(職) ☐ 專 科 ☐ 大學 ☐ 碩士 ☐ 博士			服務 單位	職務		
通訊地址							
電子通訊方式							
緊急 連絡人		關 係		電 話		手 機	
最近三年是否患有 以下疾病或症狀		☐ 冠狀動脈心臟病 ☐ 高血壓 ☐ 心臟衰竭 ☐ 心律不整 ☐ 慢性肺病 ☐ 氣喘 ☐ 貧血 ☐ 癲癇 ☐ 腦中風 ☐ 腦瘤 ☐ 暈眩 ☐ 腎臟 病 ☐ 糖尿病 ☐ 甲狀腺疾病 ☐ 肝硬化 ☐ 胃或十二指腸潰瘍 ☐ 懷孕 ☐ 下肢肌腱或韌帶損傷 ☐ 癌症 ☐ 免疫性疾病 ☐ 紅斑性狼瘡 ☐ 關結炎 ☐ 視力障礙 ☐ 其他_____ ☐ 無					
過敏原		(例如:藥物、食物、其它…等) 有 ☐ 無 ☐ 過敏原：					
最近三年曾經接受 過的(重大)手術名		有 ☐ 無 ☐ 手術名：					
切結書 我已充分瞭解溯溪運動的原理，以及存在的潛在風險，可能造成個人身體及心理的傷害、癱瘓或死亡，甚至造成他人身體及財產上的傷害和損失。這些風險可能是個人身心狀態不適合溯溪運動、不純熟或不適當的技術、不合適或不熟練的裝備和器材、不熟悉或不符合能力的場地等所引起的。為保障本人及他人身心安全，本人同意確實遵守。如因本人疏忽、過失或故意，違反溯溪運動安全守則造成自身及他人身體與財物損害者，本人應自行負擔所有責任。此致中華民國水中運動協會。 學員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註：健康諮詢表內容因涉及個人隱私，本會將依個資法相關規定妥善保管。							